

# 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达到 1% 暨回购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/2/29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4/2/27~2024/5/24
预计回购金额	5,000 万元~10,000 万元
回购用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注册资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813.41 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1.1406%
累计已回购金额	4,680.63 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4.41 元/股~6.36 元/股

### 一、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》，并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香港商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### 二、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相关规定，回购期间，公司在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%的，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，具体如下：

截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收盘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813.41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.1406%，成交的最高价为 6.36 元/股，成交的最低价为

4.41 元/股，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46,806,347.92 元（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既定回购方案的要求。

### 三、 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7 日